

中共中山大学外国语学院委员会

外语党发〔2017〕28号

外国语学院党委关于做好 2017 年度中层领导 人员考核工作的通知

学院各部门：

根据《中山大学中层正职领导人员年度考核实施办法》，结合《关于做好 2017 年度中层领导人员考核工作的通知》（中大党组发〔2017〕59 号）有关精神，外国语学院 2017 年度中层领导人员考核工作定于 12 月启动，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考核原则

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注重实绩、群众公认；坚持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坚持单位与个人关联评价；坚持客观公正、简便易行。

二、考核时间及范围

2017 年度考核的时间段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考核范围为学院党政正副职干部。名单如下：

许东黎、王东风、范常喜、冯芃芃、司 飞。

三、考核内容和等次

中层领导人员年度考核，主要是考核本年度履行岗位职责情

况，内容包括德、能、勤、绩、廉等方面的现实表现。

考核等级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

四、考核方式和程序

学校对中层领导人员实行分类考核。

对中层正职领导人员实行个人综合测评与所在单位工作综合绩效评价相结合的考核办法。学院中层领导人员考核工作在校党委的领导下进行，由学院党委具体组织实施。

（一）考核小组

学院成立 2017 年中层领导人员考核小组，负责学院党政副职的考核工作。学院党政正职负责人的考核由学校党委组织部具体组织，学院考核小组应协助做好相关工作。学院考核小组名单如下：

组 长：许东黎

成 员：戴 凡、徐爱红、曾晓阳、杨 劲、陈 静、李 英、
吴小燕、黄亚男、董 婉、华 毅

秘 书：华 毅

（二）考核程序

1、总结

（1）单位工作总结

各单位向学校年度工作综合绩效考核领导小组提交一份书面总结材料。字数在 2000 字以内。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学校下发的《中山大学年度工作综合绩效评价试行办法》。请学院各部门相关岗位工作人员于 12 月 25 日前向学院办公室提供相关材料

内容。

(2) 个人总结

中层领导人员个人分别填写《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 2017 年度考核表（适用于正职）》（附表 1）、《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 2017 年度考核表（适用于副职）》（附表 2）。重点突出个人政治思想表现和廉政情况以及完成重点工作任务的情况和亮点。中层正职领导人员还要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保密工作责任制等情况作总结。党委书记要结合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要求进行总结。字数在 1000 字以内。

2、述职

(1) 单位述职

各单位提供的 2017 年度工作总结将作为单位述职述廉材料。学校年度工作综合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将对述职述廉材料进行审核，并按照分类组织进行集中述职述廉。（学校另行通知、安排）

(2) 个人在本单位内述职

中层领导人员（正副职）个人在本单位进行述职述廉。述职范围述廉应包括：党政班子成员，党委、纪委委员，下属单位负责人，教授代表，工会、教（职）代会负责人，民主党派负责人和其他教职工代表等，参加人数一般应不少于 50 人。

3、民主测评

学院参加述职大会的教职工代表填写《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正职）2017 年度考核民主测评表（本单位测评用表）》（附表 4）、《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副职）2017 年度考核民主测评

表（本单位测评用表）》（附表 5）、《中山大学 2017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测评表》（附表 6）。单位正职测评表、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测评表由本单位考核小组集中分别上交党委组织部、纪委办公室汇总统计；副职的测评表由本单位考核小组负责回收统计。

（四）综合评定

1. 学院中层正职领导人员，在单位工作测评和个人综合测评的基础上，由学校中层领导人员年度考核工作小组提出综合评定意见，再提交干部小组会讨论，报党委常委会批准。

2. 学院副职，在个人综合测评的基础上，由学院考核小组提出考核等级建议，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定考核结果（副职原则上优秀率不超过 50%，并排序）并报党委组织部审核，再提交干部小组会讨论，报党委常委会批准。

五、日程安排

1、12 月 18 日——12 月 28 日，个人总结自评。

考核对象个人填写《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 2017 年度考核表（适用于正职）》（附表 1）、《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 2017 年度考核表（适用于副职）》（附表 2），电子版发送至 huay@mail.sysu.edu.cn，纸质版交学院 212 室。

2、12 月 29 日，述职述廉和民主测评。

学院定于 12 月 29 日下午 4 点在 210 会议室召开 2017 年中层领导人员述职大会。

3、12 月 29 日下午，考核小组讨论、提出考核等级建议。

4、2018 年 1 月 5 日前，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审定考核结果并将相关材料上报学校。

特此通知。

附表：

- 1.《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 2017 年度考核表(适用于正职)》
- 2.《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 2017 年度考核表(适用于副职)》
4. 《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正职）2017 年度考核民主测评表（本单位测评用表）》
- 5.《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副职）2017 年度考核民主测评表（本单位测评用表）》
6. 《中山大学 2017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测评表》
7. 《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副职）2017 年度考核民主测评情况汇总》

（相关表格下载：党委组织部首页-下载专区-干部工作）

中山大学外国语学院党委
2017 年 12 月 18 日

（联系人：华毅，电话：84113133，邮箱：huay@mail.sysu.edu.cn）